证券代码:688177 证券简称:百奥泰 公告编号:2021-032

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珠海吉富启恒医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吉富启恒")及其一致行动人汇天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天泽")、合肥启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肥启兴")、安徽汇智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智富")、深圳市吉富启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吉富启晟")合计持有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百奥泰")33,411,120 股,占公司总股本 8.07%,其中流通股股份数量为 28,611,120 股,占公司总股本 6.91%。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吉富启恒、合肥启兴和汇智富计划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数量不超过 21,058,484 股(含本数),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 5.09%。(若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本变动事项,上述拟减持股份数量将做相应调整)。其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的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70%,通过大宗交易减持的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3.39%。

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的,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 6 个月内,且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本总数的 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的,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 6 个月内,且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本总数的 2%。减持期间如遇买卖股票的窗口期限制,则停止减持股份。

根据承诺,本次减持计划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的股票发行价 32.76 元/股,具体价格由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如果因公司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最低减持价格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吉富启恒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21,559,471	5.21%	IPO 前取得:21,559,471 股
合肥启兴	5%以下股东	4,789,869	1.16%	IPO 前取得:4,789,869 股
汇智富	5%以下股东	1,915,947	0.46%	IPO 前取得:1,915,947 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吉富启恒	21,559,471	5.21%	1、吉富启恒的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吉富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富创投")直接与间接合计持有合肥启兴的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合肥吉强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 100%出资额;2、汇天泽的控股股东董正青同时为吉富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第一大股东;3、汇天泽同时为汇智富和吉富启晟的第一大股东。
	汇天泽	5,050,324	1.22%	
	合肥启兴	4,789,869	1.16%	
	汇智富	1,915,947	0.46%	
	吉富启晟	95,509	0.02%	
	合计	33,411,120	8.07%	—

注:吉富启恒、汇天泽、合肥启兴、汇智富是公司首发前股东,吉富启晟是公司上市后新进股东。

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监高上市以来未减持股份。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吉富启恒	不超过:16,062,450 股	不超过:3.88%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5,343,936 股 大宗交易减持,固定:10,718,514 股	2021/9/6 ~2022/3/5	按市场价格	IPO 前取得	基金投资项目退出等资金安排需要
合肥启兴	不超过:3,568,596 股	不超过:0.86%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187,263 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2,381,333 股	2021/9/6 ~2022/3/5	按市场价格	IPO 前取得	基金投资项目退出等资金安排需要
汇智富	不超过:1,427,438 股	不超过:0.34%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474,905 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952,533 股	2021/9/6 ~2022/3/5	按市场价格	IPO 前取得	基金投资项目退出等资金安排需要

根据承诺,本次减持计划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的股票发行价 32.76 元/股,具体价格由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如果因公司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最低减持价格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1、吉富创投、汇天泽出具《关于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股份锁定的承诺函》,承诺:

(1)本企业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2)就本企业于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申报前六个月内通过增资取得的公司股份,自公司完成增资扩股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该部分股份,也不要求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3)若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同意实际减持股票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4)本企业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包括减持)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在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2、合肥启兴、汇智富出具《关于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股份锁定的承诺函》,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若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同意实际减持股票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3)本企业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包括减持)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在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3、吉富启恒、汇天泽、合肥启兴、汇智富出具《关于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函》,承诺:

(1)本人/本企业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2)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在遵守本次发行及上市其他各项承诺的前提下,若本人/本企业试图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本人/本企业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已持有的公司股份,则本人/本企业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的股票发行价格。若在本人/本企业减持前述股票前,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人/本企业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格经相应调整后的价格,减持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方式。(3)本人/本企业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将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公告减持计划,并在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或者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后的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具体减持情况;本人/本企业拟通过其它方式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将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通过发行人公告减持计划,未履行公告程序前不进行减持。(4)本人/本企业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公司首发前股份的,减持程序需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股份减持及信息披露的规定。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是否属于上市时未盈利的公司,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减持首发前股份

是否是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减持系公司股东根据自身安排及计划的自主决定,本次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在减持期间内,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综合决定是否及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减持数量等存在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减持计划实施情况,依照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88185 证券简称:康希诺 公告编号:2021-026

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及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

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 LAV Spring (Hong Kong) Co., Limited(以下简称"LAV Spring")、LAV Bio III Investment (Hong Kong) Co., Limited(以下简称"LAV Bio")、Lilly Asia Ventures III Investment (Hong Kong) Co., Limited(以下简称"Lilly Asia")、LAV Amber Limited(以下简称"LAV Amber")、上海礼安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礼安")和苏州礼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苏州礼泰")均为礼来亚洲基金(Lilly Asia Ventures)的投资主体,均由礼来亚洲基金团队管理,为一致行动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LAV Spring、LAV Bio、Lilly Asia、LAV Amber 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2,585,562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约 5.09%,股份性质均为 H 股;上海礼安和苏州礼泰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7,709,454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约 3.12%,股份性质均为 A 股;前述股东合计持有公司 A 股和 H 股股份总数为 20,295,016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约 8.20%。

上海礼安和苏州礼泰合计持有的公司 A 股股份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IPO")前取得的股份,已于 2021 年 8 月 13 日起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因自身财务需求及安排,上海礼安和苏州礼泰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7,709,454 股,拟减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 3.12%,其中:(1)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减持的,自减持计划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之后的 6 个月内实施;(2)拟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的,自减持计划发布之日起 3 个交易日之后的 6 个月内实施。

根据《上市公司创业投资基金股东减持股份的特别规定(2020 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创业投资基金股东减持股份实施细则(2020 年修订)》的有关规定,上海礼安和苏州礼泰已分别于 2021 年 7 月通过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审核,成功申请了创业投资基金股东的减持政策。截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日,上海礼安对公司的投资期限在 60 个月以上,苏州礼泰对公司的投资期限在 48 个月以上但不满 60 个月。上海礼安通过证券交易所减持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发行的股份,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的,减持股份总数不受比例限制。苏州礼泰通过证券交易所减持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发行的股份,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 3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 3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若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上市公司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本除权、除息事项的,上海礼安和苏州礼泰可以根据股本变动对减持计划进行相应调整。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3 日收到上海礼安和苏州礼泰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现将相关减持计划具体公告如下:

一、 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上海礼安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4,600,000	1.86%	IPO 前取得:4,600,000 股
苏州礼泰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3,109,454	1.26%	IPO 前取得:3,109,454 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LAV Spring	6,351,800	2.57%	LAV Spring、LAV Bio、Lilly Asia、LAV Amber、上海礼安和苏州礼泰均为礼来亚洲基金(Lilly Asia Ventures)的投资主体,均由礼来亚洲基金团队管理
	LAV Bio	3,006,108	1.21%	LAV Spring、LAV Bio、Lilly Asia、LAV Amber、上海礼安和苏州礼泰均为礼来亚洲基金(Lilly Asia Ventures)的投资主体,均由礼来亚洲基金团队管理
	Lilly Asia	1,503,054	0.61%	LAV Spring、LAV Bio、Lilly Asia、LAV Amber、上海礼安和苏州礼泰均为礼来亚洲基金(Lilly Asia Ventures)的投资主体,均由礼来亚洲基金团队管理
	LAV Amber	1,724,600	0.70%	LAV Spring、LAV Bio、Lilly Asia、LAV Amber、上海礼安和苏州礼泰均为礼来亚洲基金(Lilly Asia Ventures)的投资主体,均由礼来亚洲基金团队管理
	合计	12,585,562	5.09%	—

上海礼安、苏州礼泰所持股份性质为 A 股,LAV Spring、LAV Bio、Lilly Asia、LAV Amber 所持股份性质为 H 股。上海礼安、苏州礼泰及其一致行动人首次公开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以来未减持公司 A 股股份,上海礼安、苏州礼泰的一致行动人 LAV Spring、LAV Bio、Lilly Asia、LAV Amber 过去 12 个月内减持公司 H 股股份 8,0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 3.23%。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上海礼安	不超过:4,600,000 股	不超过:1.86%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4,600,000 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4,600,000 股	2021/9/6 ~2022/3/5	按市场价格	首次公开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前取得	自身财务需求及安排
苏州礼泰	不超过:3,109,454 股	不超过:1.26%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3,109,454 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3,109,454 股	2021/9/6 ~2022/3/5	按市场价格	首次公开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前取得	自身财务需求及安排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上海礼安和苏州礼泰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时出具《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函》,具体如下:

"1、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本企业/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包括减持)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在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3、若本公司/本企业/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是否属于上市时未盈利的公司,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减持首发前股份

是否是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在减持期间内,上述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情况综合决定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减持数量等不确定性。本次减持系上述股东根据自身安排及计划的自主决定。本次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市公司创业投资基金股东减持股份的特别规定(2020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股东按照上述计划减持本公司股份期间,公司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88066 证券简称:航天宏图 公告编号:2021-030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王苒先生、王奕翔先生、顾凯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上述人员分别在公司上市前投资方航天科工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天津天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启赋创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任职,现因任职单位工作安排变动,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职务,王奕翔先生同时不再担任公司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三人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上述董事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的辞职自其提交书面辞呈至董事会时生效。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尽快完成董事、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补选工作。公司及董事会对王苒先生、王奕翔先生、顾凯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近日公司监事会收到公司监事会主席倪安琪女士、监事孙伟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上述人员因职务变动,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职务。倪安琪女士同时辞去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务,辞任后倪安琪女士继续担任公司采购主管职务;孙伟先生曾在宁波燕创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任职,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由于倪安琪女士、孙伟先生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不足三人,因此在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之前,上述人员仍继续履行监事职务。倪安琪女士、孙伟先生任职监事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在此,公司及监事会对倪安琪女士、孙伟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尽快完成补选监事工作。

特此公告。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0252 证券简称:中恒集团 编号:临 2021-59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证券部办公地址及投资者联系方式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工作需要,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部(董事会办公室、品牌公关部)拟于 2021 年 8 月 16 日搬迁至新办公地址办公,现将有关变更情况公告如下:

	变更前	变更后
证券部办公地址	广西南宁江南区高岭路 100 号中恒集团(南宁基地)	广西梧州工业园区工业大道 1 号中恒集团办公楼
证券部办公地址邮编	530000	543000
投资者联系电话	0771-2236890	0774-3939022
电子邮箱	zhongheng@wz-zhongheng.com	zhongheng@wz-zh.com

除上述信息变更外,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官方网址等信息均保持不变。变更后的相关信息自 2021 年 8 月 16 日起正式启用,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特此公告。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3368 证券简称:柳药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6
转债代码:113563 转债简称:柳药转债

广西柳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 年 8 月 13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西柳州市官塘大道 68 号 公司六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19,578,56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2.9931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朱朝阳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7 人,部分董事因疫情防控原因以通讯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并做会议记录;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15,383,510	96.4918	4,164,855	3.4829	30,200	0.0253

(二)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 1 为特别议案,该议案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燃、周剑波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人员、召集人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广西柳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关于广西柳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广西柳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8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3876 证券简称:鼎胜新材 公告编号:2021-073
债券代码:113534 债券简称:鼎胜转债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持股比例变动超过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持股 5%以上股东北京普润平方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普润平方")及北京普润平方壹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普润平方壹号")本次权益变动的主要原因为公司可转债转股及股东普润平方壹号大宗交易减持股份导致的被动稀释,未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未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本次权益变动后,北京普润平方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股比例由 12.53%将至 12.46%,北京普润平方壹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股比例由 5.23%将至 4.23%,合计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由 17.76%降至 16.69%。

近日,由于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鼎胜转债")转股使公司总股本增加,触发持股 5%以上股东普润平方及普润平方壹号持股比例被动稀释及普润平方壹号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导致其持股比例变动超过 1%。现将本次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1、北京普润平方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	北京普润平方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普润平方")			
	住所	北京市延庆区延庆经济开发区双杏东街 235 号(中关村延庆园)			
	权益变动时间	2021 年 8 月 13 日			
权益变动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变动股数(股)	减少比例(%)
	被动稀释	2021-8-13	人民币普通股	0	0.07

2、北京普润平方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之一致行动人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	北京普润平方壹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普润平方壹号")			
	住所	北京市延庆区湖南东路 1 号延庆经济开发区管理中心 413 室			
	权益变动时间	2021 年 8 月 13 日			
权益变动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变动股数(万股)	减少比例(%)
	大宗交易	2021-8-13	人民币普通股	470	0.97
	被动稀释	2021-8-13	人民币普通股	0	0.03

备注:

(1)北京普润平方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普润平方壹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均为共青城普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021 年 7 月 6 日至 2021 年 8 月 12 日"鼎胜转债"累计转股数量为 2,622,941 股。2021 年 7 月 6 日至 2021 年 8 月 12 日期间,普润平方壹号采用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470 万股。综上两项,截至 2021 年 8 月 13 日,普润平方及普润平方壹号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 17.76%(截止 2021 年 7 月 5 日持股比例)降至 16.69%,持股变动超过 1%。

(3)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4)本次变动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本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情形及其相关承诺。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义务披露人拥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股数量、持股比例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股数量、持股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	股数(股)	占总股本(%)
普润平方	无限售条件股份	60,270,800	12.53	60,270,800	12.46
普润平方壹号	无限售条件股份	25,156,029	5.23	20,456,029	4.23
合计	–	85,426,829	17.76	80,726,829	16.69

三、其他情况说明

1、持股 5%以上股东普润平方及普润平方壹号本次权益变动的原因为公司可转债转股及股东普润平方壹号大宗交易减持股份导致的被动稀释,未触及要约收购。普润平方及普润平方壹号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即 2021 年 8 月 26 日至 2022 年 2 月 25 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不超过 9,429,618 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减持计划尚未完成。

2、"鼎胜转债"目前处于转股期,可转债持有人是否选择转股及具体转股数量、转股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若后期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本次权益变动情况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化,未触及要约收购。

特此公告。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3883 证券简称:老百姓 公告编号:2021-081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本公告日,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老百姓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医药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126,452,741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0.94%。本次股份质押后,医药集团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为 56,220,000 股,占其持股数量的 44.46%,占公司总股本数量的 13.76%。

一、上市公司股份质押

2021 年 8 月 13 日,公司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医药集团的通知,医药集团将其持有的 5,260,00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质押给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具体事项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医药集团	是	5,260,000	否	否	2021.8.12	2023.8.11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16	1.29	自身生产经营需要

1、上述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质押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2、本次质押股份未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二、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医药集团及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册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医药集团	126,452,741	30.94	50,960,000	56,220,000	44.46	13.76	0	0	0	0
陈秀兰	8,027,040	1.96	4,200,000	4,200,000	52.32	1.03	0	0	0	0
合计	134,479,781	32.90	55,160,000	60,420,000	44.93	14.78	0	0	0	0

三、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医药集团的股份质押用于自身生产经营需要。医药集团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质押风险可控,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如出现平仓风险,医药集团将采取包括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

2、医药集团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3、医药集团质押行为不会对公司独立性、公司治理和生产经营包括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00882 证券简称:妙可蓝多 公告编号:2021-086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8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和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就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鉴于 5 名获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决定对上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共 13.00 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有关本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9 日披露的《关于拟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和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6)。

公司已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提交注销上述股票期权的申请,经中登公司审核确认,上述 13.00 万份股票期权注销事宜已于 2021 年 8 月 13 日办理完毕。本次股票期权注销不会对公司股本造成影响。

特此公告。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03322 证券简称:超讯通信 公告编号:2021-061

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起诉讼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鉴于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成都昊普环保技术有限公司股东练马林、阳显财、王永毅、李珊、肖龙洋签署《股权回购协议》之后,在公司多次催告下,练马林、阳显财、肖龙洋仍未能按上述协议约定足额向公司支付第二、第三期股权回购款。为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公司已于 2021 年 7 月 16 日依法向法院提起诉讼,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5 日披露的《关于提起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6)。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诉讼均已获法院受理,具体情况如下:

案件序号	原告	被告	诉讼机构名称	诉讼金额(万元)	受理时间
案件 1	公司	练马林	成都市锦江区人民法院	979.55	2021/7/30
案件 2		阳显财	成都市双流区人民法院	87.97	2021/8/12
案件 3		肖龙洋	成都市成华区人民法院	9.42	2021/8/2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案件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88179 证券简称:阿拉丁 公告编号:2021-026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以下简称"《可行性分析报告》")。由于工作人员笔误,公司对《可行性分析报告》更正如下:

更正前: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一)阿拉丁高纯度科研试剂研发中心建设及其配套项目

2、建设内容及投资概算

公司拟在上海市奉贤区上海化学工业区奉贤分区 A12-01 地块投资 10,400.00 万元

……

4、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

实施主体:阿拉丁试剂(上海)有限公司;

实施地点:上海市奉贤区上海化学工业区奉贤分区 A12-01 地块。

更正后: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一)阿拉丁高纯度科研试剂研发中心建设及其配套项目

2、建设内容及投资概算

公司拟在上海市奉贤区上海化学工业区奉贤分区 A12-02A 地块投资 10,400.00 万元

……

4、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

实施主体:阿拉丁试剂(上海)有限公司;

实施地点:上海市奉贤区上海化学工业区奉贤分区 A12-02A 地块。

原《可行性分析报告》其他内容不变,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更正后)》。对于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88277 证券简称:天智航 公告编号:2021-043

北京天智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天智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2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北京天智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上证科审(再融资)[2021]51 号),上交所审核机构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形成了首轮问询问题。

公司将与相关中介机构按照上述审核问询函的要求,对问询函中的相关问题进行逐项落实,并及时提交对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回复内容将通过临时公告方式及时披露,并通过上交所发行上市审核业务系统报送相关文件。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天智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88390 证券简称:固德威 公告编号:2021-037

江苏固德威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固德威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将于 2021 年 8 月 16 日届满。鉴于公司尚未完成新一届董事会、监事会的董事、监事候选人的提名工作,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相关工作的连续性,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将延期换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聘任的其他人员的任期亦将相应顺延。

在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完成之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和职责。

公司董事会与监事会延期换届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营。公司亦将积极推进相关工作,尽快完成董事会与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并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苏固德威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14 日

关于德邦量化新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德邦量化新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德邦量化新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以下简称"本基金")连续 58 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基金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德邦量化新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德邦量化新锐股票(LOF)

基金代码:A 类:167705;C 类:167706

基金运作方式:上市契约型开放式(LOF)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 年 4 月 4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 60 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按照基金合同约定进入清算程序并终止基金合同,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截至 2021 年 8 月 12 日,本基金已连续 58 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特此提示。

三、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若出现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将不再办理申购、赎回等业务,敬请投资人关注相应的流动性风险,妥善做好投资安排。

2、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等法律文件。

3、投资人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dbfund.com.cn)或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服热线(400-821-7788),咨询有关详情。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8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3565 证券简称:中谷物流 公告编号:2021-066

上海中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 年 8 月 13 日(星期五)下午 14:00-15:00,上海中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平台"上证 e 访谈"(http://sns.sseinfo.com)召开了 2021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现将活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了《关于召开 2021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5)。

2021 年 8 月 13 日(星期五)下午 14:00-15:00,公司董事/总经理孙瑞先生、董事会秘书代鑫先生、财务总监曾志瑛女士共同出席了 2021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并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

二、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问题 1:对于今年的特殊大环境,不知公司今年全年的目标是什么?并且对于内贸集装箱这几年的前景能给一个预测吗?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面对今年特殊的行业情况,公司提出 2021 年的发展主题为"高质量发展",紧紧抓住行业机遇,提质增效,不断进行资产运营效率挖潜,利用已有资产实现更好的盈利水平。目前集装箱在内贸物流中的应用还有很大的提升空间,集装箱凭借其安全、绿色、便捷、环保的特点,必将成为中国内贸物流运输的主流发展方向之一。

问题 2:请问能介绍一下贵公司现在的国际业务,以及国际合作伙伴有哪些吗?

回复:公司主营业务为内贸集装箱物流,2021 年 3 月公司顺应"一带一路"建设与物流行业相关国家政策,开辟了"上海 - 宁波 - 胡志明 - 上海"航线,投入两艘 1,900TEU 的集装箱船舶,并以此为试点,探索外贸业务与内贸业务的有机结合,寻求业绩的新增长点。

问题 3:公司从 2019 年 -2021 年业绩都保持了高速增长。请问公司业绩这么好的原因是什么?

回复:2021 年上半年中国 GDP 同比增长 12.7%,国内经济的复苏为内贸集运行业的需求增长提供较强的驱动力,内贸集装箱物流需求较为强劲。供给端,外贸高景气对内贸运力产生虹吸效应,外贸运价高涨下出现了内贸运力补充外贸市场的情况。由于供需缺口的扩大,内贸市场上半年 PDCI 指数运价均值在 1325 点,同比增长 16.05%。因此,上半年量价齐增共同推动公司业绩的增长。

问题 4:关注到公司新造船舶计划为 16+2 艘。请问公司今年新下的船舶订单到底是 16 艘还是 18 艘?

回复:。公司年初已与国内船厂签订"16+2"艘 4,600TEU 集装箱船舶的建造订单,其中包含订单选择权的 2 艘船舶建造合同公司已经确认生效。因此,公司今年的 4,600TEU 船舶订单为 18 艘。

三、其他事项

本次说明会的全部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平台"上证 e 访谈"(http://sns.sseinfo.com)。公司有关信息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在此,公司对长期以来关心和支持公司发展的广大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上海中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14 日